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 公告指定台灣穗花杉等十一種為珍貴稀有植物

經濟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

經濟部

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文號：七十七農林字第七〇三〇二二八A號

文號：經（七七）參二五一八八號

主旨：公告指定台灣穗花杉、台灣油杉、紅星杜鵑、烏來杜鵑、南湖柳葉菜、台灣水韭、台灣蘇鐵、台灣水青岡、蘭嶼羅漢松、清水圓柏、鐘萼木等十一種為珍貴稀有植物。

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四十九條暨其施行細則等七十二條。
公告事項：

一、台灣穗花杉 (*Amentotaxus formosana* Li)

台灣穗花杉為穗花杉科常綠小喬木，高可達十公尺，胸徑三十公分，葉呈鐮刀狀，長五至八．五公分，表面深綠色且具光澤，裡面具二道白色氣孔帶，葉緣反捲雌雄異株，雄花序穗狀，三至五穗生長於小枝頂端，雌花單生於葉腋，一芽四至六朵。種實核果狀，腋生，長柄，橢圓形，暗紫色。

二、台灣油杉 (*Keteleeria davidiana* (Franch) Beissner var. *formosana* Hayata)

台灣油杉為台灣特有的松科常綠大喬木，高三十五公尺，直徑可達一．五公尺，幹皮灰褐色，有不規則縱溝，呈鱗片狀剝落；枝條輪生，開展。葉扁平，兩列互

生，線形，先端鈍形至圓形或微凹頭，基部漸狹，中肋兩面隆起，葉緣略反捲。雄蕊花圓柱狀，簇生於枝端；繖果單生，圓柱狀長橢形，直立，果鱗卵圓形，邊緣略外捲且開裂；苞鱗卵狀披針形，長約果鱗之半。種子有翅、卵形，長約一公分。

三、紅星杜鵑 (*Rhododendron hyperythrum* Hayata)

紅星杜鵑爲本省固有杜鵑花科常綠灌木或小喬木，小枝光滑，葉厚革質，長橢圓形至披針形，先端銳形，基部鈍或圓形，全緣內捲，葉背有細小細點，側脈八至十對，不明顯；柄長，圓柱形，光滑。花呈繖形狀頂生；花萼五裂，花冠白色，漏斗狀；雄蕊十枚，不等長；花柱外露，朔果圓柱形，長約二公分。

四、烏來杜鵑 (*Rhododendron kanehirai* Wilson)

烏來杜鵑爲台灣特有杜鵑花科常綠灌木，高一至二公尺，幼枝密被棕色粗毛，葉紙質，披針形至長橢圓披針形，長三至四．五公分，先端銳形至漸尖，基部漸狹，柄部密生粗毛。花一至三朵頂生；花萼五裂，裂片呈三角形，被粗毛；花冠漏斗狀，粉紅色，朔果卵形，表面被毛。

五、南湖柳葉菜 (*Epilobium nankotaizanense* Yamamoto)

南湖柳葉菜爲台灣特有柳葉菜科多年生草本植物。葉對生或互生，密集生長，橢圓形或圓形，葉柄明顯。花頂生，紫紅色，花萼深四裂，花深四裂，花瓣四枚，花筒細長，子房下位，種子頂端具一叢柔毛。

六、台灣水韭 (*Isaetes taiwanensis* Devol)

台灣水韭爲水生蕨類植物，球莖三至四裂。葉長七至二十四公分，十五至九十葉

一束，上部扁平，下方成圓柱狀，基部邊緣有薄膜狀物質，尖端有氣孔散佈。葉舌呈三角形延長。大孢子囊闊橢圓形。大孢子濕時呈灰色，乾時爲白色，小孢子灰色，橢圓形，具小刺。

七、台灣蘇鐵 (*Cycas taiwaniana* Carr)

台灣蘇鐵爲蘇鐵科，常綠棕櫚狀喬木，植株高可達五公尺左右。葉叢生於莖頂，羽狀，長一至二公尺左右，小葉線形，長三至七公分。雌雄異株，雄穗圓柱狀，長約五十公分，雌穗廣卵圓形，長約二十五公分，穗鱗葉片狀，有長柄，柄上者生胚珠二至四枚。種子扁球形，長約四·五公分。

八、台灣水青岡 (*Fagus hayatae* Palib ex Hayata)

台灣水青岡又名山毛櫸，爲殼斗科落葉喬木，幹皮光滑，灰白色。幼葉背脈散生金黃色毛茸，葉橢圓形至卵形，先端銳形，基部圓形或楔形，鋸齒緣，側脈七至十對，平行，表面凹陷，裡面隆起。花單性同株，雄花四至六朵，成繖形頭狀花序簇生於葉腋，下垂，苞片線形，被毛，脫落性，花被筒狀，外被金黃色長柔毛，雄蕊五至十二枚。雌花一至二朵著生於一長總梗上，腋生，花被筒狀，被毛。殼斗卵球形，表面有軟棘，熟時四裂，堅果常爲二枚，具三條翼狀稜脊。

九、蘭嶼羅漢松 (*Podocarpus costalis* Presl)

蘭嶼羅漢松爲羅漢松科小喬木或灌木。葉革質，線狀被針形，長五至七公分，先端鈍圓形，多叢生於枝端。種子橢圓形，長約一公分，成熟時由綠色轉爲黑色。

十、清水圓柏 (*Juniperus chinensis* L. var *tsukusiensis* Masumune)

清水圓柏爲柏科常綠匍匐性或直立灌木或小喬木，葉兩形，幼葉線形，對生或三

葉輪生，銳頭，表面凹，下面有稜；普通葉鱗狀，交叉對生。毬果球形，種子三枚，呈三角狀橢圓形。

HF 鐘萼木 (*Bretschneidera sinensis* Hemsl.)

鐘萼木屬落葉性喬木，爲奇數羽狀複葉，長約三十公分，互生；小葉三至六對，對生，橢圓形或長卵形，先端漸尖，基部歪斜，背面蒼白色，總柄基部膨大。總狀花序頂生，花略不整齊；花萼鐘狀，被柔毛；花瓣五枚，粉紅色，倒卵形，著生於萼筒，緣有疏毛。蒴果木質，種子表面紅色。

注意事項：

一、珍貴稀有動植物禁止捕獵、網釣、採摘、砍伐或以其他方式予以破壞，並應維護其生態環境。但研究機構爲研究、陳列或國際交換等特殊需要，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五十三條）。

二、珍貴稀有動植物，除依本法第五十三條但書核准之研究或國際交換外，一律禁止出口。

前項禁止項目包括珍貴稀有動植物標本或其他任何取材於珍貴稀有動植物之加工品。（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七十六條）。

三、改變或破壞自然文化景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三萬元以下罰金。（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五十五條第六款）。

四、捕獵、網釣、採摘、砍伐或破壞指定之珍貴稀有動植物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二萬元以下罰金。（文化資產保存法第五十六條第二款）。